



第三者操作授權書

致：五礦經易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客戶號碼：_____ 客戶名稱：_____

本人/吾等（以下簽署之客戶）特此授權下列獲授權人代表本人/吾等操作上述以本人/吾等名義於五礦經易金融服務有限公司（下稱「五礦經易」）開立之帳戶。獲授權人可全權代本人/吾等就上述帳戶

進行期貨及期權交易操作 調撥資金

獲授權人資料 (需附上身份證/護照副本)

姓名：_____

五礦經易客戶號碼 (如有)：_____

身份證/護照號碼：_____

聯絡電話號碼：_____

電子郵箱：_____

戶口持有人與獲授權人士之關係：_____

授權原因：_____

風險披露聲明

如您簽署《第三者操作授權書》，代表您授權第三者對您的期貨帳戶進行操作。我們在此提醒您，該授權行為可能會帶來風險。如您未能完全明白簽署本授權書所產生的法律責任及後果，請勿簽署本授權書。如有疑問，請諮詢您的法律顧問。

獲授權人是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註冊之人士或受僱於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註冊之持牌法團/註冊機構？

否 是*

*五礦經易**不接受**獲授權人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註冊之人士或受僱於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註冊之持牌法團/註冊機構。

本人/吾等同意，貴公司有絕對酌情權，依賴及依從獲授權人發出的或看似由獲授權人發出的任何口頭、電話、書面指示及其他方式進行交易。本人/吾等亦同意，所有此等指示均須視作等同本人/吾等之指示，並對本人/吾等具有約束效力。

本人/吾等進一步同意對獲授權人之作為或不作為負全責，並就貴公司可能因此蒙受或承擔之損失或損害，作出全數彌償。

本人/吾等聲明，本授權書生效日期為下述之客戶簽署日期，並直至該生效日期起十二個月屆滿或貴公司收到本人/吾等撤銷本授權書之書面通知為止，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授權書將繼續具有全面法律效力和作用。本人/吾等特此承諾，應貴公司在此段時間不時及在任何時候提出之要求，追認及確認獲授權人為及代本人/吾等發出或看似由獲授權人為及代本人/吾等發出之任何指示。

在本授權書有效期屆滿前 14 天，貴公司將向本人/吾等以書面方式發出續期通知，除非本人/吾等提出書面反對，本授權書在屆滿時將自動按相同條款及條件予以續期 12 個月。

獲授權人簽署: _____

客戶簽署(公司蓋章): _____ 客戶簽署: _____ (聯名戶口適用)

客戶名稱: _____ 客戶名稱: _____ (聯名戶口適用)

簽署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由以下五礦經易指定人士見證 #客戶/獲授權人/客戶及獲授權人之簽署：(#請刪去不適用者)

指定人士簽署: _____ 指定人士名稱: _____

公司專用:

接收 _____ 簽名核對 _____ 批核 _____ 資料輸入 _____ 資料核對 _____